

農林漁牧業普查自3月1日起全面展開敬請支持合作

農林漁牧業普查係我國統計法規定政府應辦基本國勢調查之一，世界上大多數國家均已定期辦理，並將其列為農業發展基礎工作之一。為順應世界潮流及施政需要，我國於民國45年首次舉辦農業普查，而後鑑於普查結果對於引導農業施政方針及提供產業、學術單位應用助益甚大，遂建立定期辦理制度，本次普查為第11次辦理。

本次普查訂於本（95）年3月1日起至4月25日在台閩地區全面展開，凡從事農藝及園藝業、林業、漁撈及水產養殖業、畜牧業生產及農事服務業的家庭或企業，均為受查對象。普查所獲得之農林漁牧業資源分布、生產結構及經營狀況等統計資訊，將作為政府評估過去農業施政績效及研訂下一階段農業發展政策與輔導方案之依據，並提供業者作為訂定未來產銷計畫與調整經營策略之參考。此外，普查之調查結果涵蓋面完整，所建立之農林漁牧業母體資料，提供各有關抽樣調查抽樣設計與推估之用；又普查對象包括各個角落，其結果作成小地區農業統計，亦可提供農政機關作為區域計

畫、農業專區及產銷班規劃輔導之依據。而我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後，農產品市場自由化的競爭壓力，農業資源之重配置、農村建設與農民照護之再落實，都是農政機關必須面對的重要課題，故此，迫切需要掌握最新、最正確之農林漁牧業現況資料，以為研擬因應對策之參據。

統計法第20條規定，政府辦理統計調查時，受查者有據實詳盡報告之義務；另為保障受查者個人權益，同法施行細則第45條亦規定，各種統計調查取得之個別資料應予保密，除供整體統計分析之用外，不作其他用途，受查農漁民朋友應可放心接受訪查，而為提高受查農漁民朋友配合調查意願，本次普查更提供豐富獎品，針對完成調查填表之農漁民朋友舉辦抽獎活動，並印製精美實用的農民曆，透過縣市鄉鎮農會轉發給或置放於洽公櫃臺供索贈閱。

主辦單位網址：

<http://www.dgbas.gov.tw/public/data/dgbas04/bc1/agr94h.htm>